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黃雅雯
電話：02-24201122 分機1305
電子信箱：evan1126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1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基人力字第11502588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4069589_0258875_1151117-人事總處書函.PDF)

裝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下稱人事總處）115年度精進人事業務建議獎勵得獎作品，業登載於人事總處人事服務網「精進人事建議研究成果專區」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依據人事總處115年11月17日總處綜字第1151002052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處所屬人事機構

線

副本：本處人力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8 11:30:27

人事室　　115/11/18

1150109163